

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 105 年度選務委員會第一次會議記錄

時間：105年4月12日(星期二)下午16:00

地點：總會會議室

主席：主任委員 郭倫豪

司儀：委員 林恩億

記錄：秘書處 薛中慧

一、報告出席人數：應到15位，實到10位，已達法定人數。

出席：郭倫豪、呂益彰、柯智寶、王信凱、林恩億、李秉昆、郭文彥、鄭建華、
蔡昀宗、陳文禎。

列席：陳予澤、葉碧雯、徐榮茂、張桂銓。

缺席：徐銘鴻、紀樹能、林宏任、吳志強、賴育佑。

二、主席宣佈開會

三、朗誦青商信條 Creed

我們深信 We Believe

篤信真理可使人類的生命具有意義和目的

That faith in God gives meaning and purpose to human life

人類的親愛精神沒有疆域的限制

That the brotherhood of man transcends the sovereignty of nations

經濟上的公平，應由自由的人通過自由企業的途徑獲得之

That economic justice can best be won by free men through free enterprise

健全的組織應建立在法治的精神上

That government should be of laws rather than of men

人格是世界上最大的寶藏

That earth's great treasure lies in human personality

服務人群是人生最崇高的工作

And that service to humanity is the best work of life

四、朗誦青商使命 Mission

To provide development opportunities that empower young people to create
positive change.

提供發展機會促進青年人創造積極正向的改變

五、朗誦青商願景 Vision

To be the leading global network of young active citizens.

成為領導青年積極公民的全球網絡

六、通過本次會議議程 決議：通過。

七、介紹來賓：總會長 柯智寶、秘書長 陳予澤、財務長 葉碧雯、理事 徐榮茂、
理事張桂銓。

八、主席致詞：

主任委員 郭倫豪：感謝各位不辭千里的來參加本次會議，今天會議主要目的是明年度理監事選舉的相關活動，如果在選務方面有任何相關意見，請各位多多提出討論，讓我們用最大的努力跟誠意並聖重的舉辦今年度的選務活動，用最公平的方式來選出適合的人選，讓候選人在公平的場合上有良性的競爭，再次感謝各位，謝謝。

九、來賓致詞：

總會長 柯智寶：選務委員會一直都扮演很重要的角色，有幾個問題我想應該是今年度會面對到的，第一點，總會理事會上已對選舉資格的部分有稍作修正，所以等一下在這部份上的定義，我們應該要先有一定的共識，第二點，往年都會有候選人錄影等相關的作業，每年在年會或區會撥放的時候，有多少人會認真停下來觀看，所以個人偏向世界總會的作法，所以區大會時，諮詢會依然是選務委員會主持，由各區歷屆區會長來擔任諮詢的工作，這何嘗不是一個很好的方法，也非常符合與世界總會接軌的訓練目標，在此提供想法給選務委員會參考，第三點，期待之後審查資格的時候，青商會是有章程的，如果是章程有規定的事項，不應該利用投票表決的動作來通過，章程在這裡，符合就是符合，只有總會理事會凍結章程或修改章程才可以有其他的動作，希望大家有這樣的共識，最後郭總有提到我們是提供一個公平的平台讓各位競爭，與其說是競爭，更應該說是讓各位候選人有一個學習的機會，希望在各位委員的努力下，可讓今年度的選務活動更加一帆風順，謝謝。

十、報告事項：

※總會協助區會選舉事務如下：

1. 監察人員兩名，分別為選務委員及監事各一名。
2. 由總會統一印製選票、選舉公報。
3. 提供各區候選人選舉保證金的二成作為區會選務基金(副會長每位需保證金6萬，理事每位需繳保證金3萬)。

※各區會應配合事項：

1. 請各區常務副會長推派代表一名，各區會承辦分會推派代表一名，共兩名，協助總會選務委員會執行區域選舉事宜，並於本年5月20日中午12時前由區會送交名單至總會秘書處。
2. 區會選舉不允許通訊投票及代理人投票。
3. 區會選舉需依照本會總會理監事選舉辦法及我國人民團體選罷法辦法辦理。
4. 總會提供各區候選人選舉保證金的二成作為區會選務基金(副會長每位需保證金6萬，理事每位需繳保證金3萬)。

※回撥區會選務基金須扣除以下費用：

1. 各區選舉公報及選票製作費。
2. 區會選務資料郵寄費。

3. 總會秘書前往區會協助交通費。
4. 總會選監人員區會註冊須由區會承辦分會負責。

以上費用總會於補助款中扣除後撥發至區域大會承辦分會。

十一、討論事項：

案由(一)：第65屆（106年度）總會理監事候選人登記時間及選務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時間及地點，請討論案。

（總幹事呂益彰提案，委員王信凱附署）

說明：依據總會章程-「總會理監事選罷法」第三章第十條、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辦法：1.理監事登記日期：105年 5 月 9 日(星期一)至 5 月 23 日(星期一)中午12時整截止，以送達總會秘書處為基準。

2.105年 5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整召開選務委員會第二次會議審查，地點：總會會議室。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第65屆（106年度）選務經費，請討論案。

（總幹事呂益彰提案，委員徐銘鴻附署）

說明：為讓選務委員會經費透明化、公正化，特此明確討論之。

辦法：

1. 選務委員會項下支出伍萬元，不足部分由候選人保證金中按比例分擔。

2. 計算公式： $(總支出一伍萬元) / 保證金總額 = X\%$
 $候選人保證金 \times X\% = 該候選人應負擔金額$

3. 總會提供各區候選人選舉保證金的二成作為區會選務基金(副會長每位需保證金6萬，理事每位需繳保證金3萬)。

4. 回撥區會選務基金須扣除以下費用：

*各區選舉公報及選票製作費

*區會選務資料郵寄費

*總會秘書前往區會協助交通費

*總會選監人員區會註冊須由區會承辦分會負責

補助款扣除以上費用後予以回撥給區域大會承辦分會。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第65屆（106年度）總會理監事候選人競選公報內容，請討論案。

（總幹事呂益彰提案，委員林宏任附署）

說明：為讓全國會員透過選舉公報，能多加認識候選人及其政見。

辦法：1.候選人資料內容依序為：號次、相片、姓名、年齡、入會日期、學經歷、所屬分會及政見（限一百字內）、通訊語言、備註。

- 2.理監事選舉相關注意事項。
- 3.公報內容印製授權總幹事負責。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第65屆(106年度)選務作業流程、開票方式及相關發包事宜，請討論案。(總幹事呂益彰提案，委員紀樹能附署)

說明：1.依據本會理監事選舉及罷免辦法辦理。

2.理監事部份以電腦選票及計票作業系統辦理；上網公告發包選票式樣。

辦法：1.理監事之電腦計票作業系統，請秘書處於第二次會議決議招標日期上網公告招標，並於第三次會議開標。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第65屆(106年度)總會理監事候選人講習會時間、地點，請討論案。(總幹事呂益彰提案，委員賴育佑附署)

說明：依據總會章程施行細則-「總會理監事選罷法」第四章第十四條規定辦理。

辦法：1.理監事候選人講習會時間：105年6月16日(星期四)上午10時至下午5時。會中進行講習課程、候選人號次抽籤、政見發表及各別口試及錄影。

2.地點：總會會議室。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第65屆(106年度)總會理監事候選人登記簡章，請討論案。(委員郭文彥提案，委員林宏任附署)

說明：1.依據總會章程-「總會理監事選罷法」第三章第九條規定辦理。

2.依據總會理事會第二次會議決議修正之「章程施行細則修正案」條文對照表。

辦法：1.登記資料確認表(65-00·附件1)

2.候選人個人資料表(65-01·附件2)

3.候選人應具備資格條件表(如章程規定)(65-02·附件3)

4.候選人承諾書，候選人承諾書除需分會長蓋章之外，還需加蓋分會關防。(65-03·附件4)

5.候選人政見填寫表(65-04·附件5)

6.選務工作相關注意事項(65-05·附件6)

7.理監事選舉及罷免辦法(65-06·附件7)

8.刑事紀錄(良民證)，有效期以公告開始為準。

9.以上資料統一製作成檔案格式上網公告，收件資料一律以繕打方式

處理。

決議：修正1. “登記資料確認表”表單於表頭增加“登記資料確認表”名稱。

2. “登記資料確認表”內修正JCI課程認證方式。

3. “候選人應具備資格條件表”修正監事資格部份錯字及JCI課程；
修正後通過。

十二、臨時動議：無。

十三、自由發言：

總會長 柯智寶：關於JCI課程，目前在世界總會有3項LEVEL的認證，參加、結業(完成線上考試者)及講師，因此新增加的JCI課程的認定只需要在世界總會上顯示的是三堂課程都已經“參加”，並列印個人訓練紀錄頁面佐證即可。

十四、散會17：48